

证券代码：300340

证券简称：科恒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20-014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9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2019-089），持有公司股份9,331,612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.40%）的唐芬女士（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之配偶、一致行动人）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2,900,00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.37%。

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收到唐芬女士的《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，告知其已减持公司股份1,025,060股，具体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《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唐芬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满实施情况告知暨致歉函》，截至该告知函出具日，唐芬女士已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0.6760%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23	11.474	10,400	0.0049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10	12.707	15,200	0.0072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9	12.891	22,000	0.0104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8	13.115	33,800	0.0159%
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7	12.879	52,000	0.0245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6	12.921	83,600	0.0394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3	12.658	141,960	0.0669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1/2	12.739	267,900	0.1263%
唐芬	竞价交易	2019/12/31	12.648	398,200	0.1877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2/21	12.811	29,300	0.1381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3/3	12.81	27,000	0.1273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3/10	12.556	26,000	0.1226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3/17	11.98	48,000	0.2263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3/19	10.996	189,900	0.8951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3/23	10.757	51,600	0.2432%
唐芬	竞价交易	2020/3/24	10.578	37,200	0.1754%
合计				1,434,060	0.6760%

注：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，保留四位小数，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。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持有股份	占总股本比例(%)	持有股份	占总股本比例(%)
唐芬	合计持有股份	9,331,612	4.3987%	7,897,552	3.7227%
	其中：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9,331,612	4.3987%	7,897,552	3.7227%
	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0	0	0	0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披露了《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相关规定，业绩快报的窗口期自2月18日起开始计算，由于其本人的疏忽，于2020年2月21日卖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构成违规减持。具体减持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 区间	减持均价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金额 (元)	占总股本 比例
唐芬	集中竞价	2020年2月 21日	12.811	29,300	375,362.3	0.1381%

上述违规减持行为发生后，唐芬女士已认识到本次减持违反了有关规定，并对本次减持行为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的不便，致以诚恳的歉意，恳请各位股东及投资者谅解，并承诺一定会加强对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。

2、唐芬女士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、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由于减持计划实施末期市场波动幅度较大，股东唐芬女士未完全实施 2019 年12月9日披露的减持计划。

5、公司将进一步要求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对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并要求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杜绝类似违规减持事件的发生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股东唐芬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满实施情况告知暨致歉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日